

新疆巴州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18年11月成立，根据县党委深化党政机构改革会议精神，我局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民政局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对接，顺利完成优抚安置、双拥工作、军转干部安置等相关人员及职能的转隶工作。

1. 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工作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人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

3. 贯彻落实全区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随军家属及随调家属安置办法及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

4. 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

5. 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服务管理、待遇保障等工作，承担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6. 组织拥军优属活动，承担审核、报批、褒扬革命烈士工作，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承担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业务室、档案室。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编制数 10，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在职 10 人，增加 3 人；退休 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92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0
一般公共预算	924.7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7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24.70	支出总计	924.7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92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0	19.00		
一般公共预算	924.7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75	886.7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	8.4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	10.5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24.70	支出总计	924.70	924.7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0	19.00	
201	32		组织事务	19.00	19.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75	522.04	364.7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2	14.4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7	0.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5	14.05	
208	08		抚恤	135.31		135.31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35.31		135.31
208	09		退役安置	632.58	407.08	225.50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202.40		202.4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06.96	406.96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22	0.12	23.10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4.44	100.54	3.9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100.54	100.54	
208	28	04	拥军优属	3.90		3.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1	8.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1	8.4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	6.6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	1.51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3	0.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	10.5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	10.5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3	10.53	
			合 计	924.70	559.99	364.71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9		2.11		2.11	0.08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2022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24.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收入预算 924.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24.7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17.43 万元，增长 14.55%，主要原因是：1. 在职职工增加 3 人，人员经费和工资、社保、医保增加；2.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人员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3. 义务兵家庭优待人员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92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9.99 万元，占 60.56%，比上年预算增加 60.22 万元，增长 12.05%，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 3 人，人员经费和工资、社保、医保增加。

项目支出 364.71 万元，占 39.44%，比上年预算增加 57.21 万元，增长 18.6%，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人员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义务兵家庭优待人员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

四、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24.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4.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 万元，主要用于访惠聚人员补助和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75 万元，主要用于 1. 在职和退休人员工资、医疗保险、机关养老保险、在职人员工作经费等；2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医保接续、双拥经费等；卫生健康支出 8.4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10.5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92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9.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22 万元，增长 12.05%。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增加 3 人，人员经费和工资、社保、医保增加。

项目支出 364.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21 万元，增长 18.6%。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人员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义务兵家庭优待人员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9 万元，占 2.0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86.75 万元，占 95.9%
3. 卫生健康支出（类）8.41 万元，占 0.91%。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0.53 万元，占 1.1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访惠聚人员补助和工作经费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退休人员，本年新增退休 1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4.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1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3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2年预算数为135.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5.3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义务兵家属优待支出功能科目是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本年调整支出功能科目为2080805义务兵优待，预算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2年预算数为20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4万元，增长34.93%，主要原因是：本年退役士兵安置人数增加，预算安排资金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2年预算数为406.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6.9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用于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费、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和医疗费、复员干部生活补助，上年支出功能科目是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本年调整支出功能科目为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故增长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23.22万元，比上年预算

减少 472.6 万元，下降 95.32%，主要原因是：用于复员干部冬季取暖补助和退役士兵医保接续，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00.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8 万元，下降 3.44%，主要原因是：上年是一辆越野车，本年调剂了一辆轿车，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安排资金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 万元，下降 44.29%，主要原因是：拥军优属经费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7 万元，增长 30.7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人，行政单位医疗预算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17.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人，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预算增加。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0.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5 万元，增长 30.3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人，住房公积金预算增加。

六、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59.9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3.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6.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双拥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区）考核细则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在春节、八一等节假日期间，做好驻县部队和现役军人家属的慰问工作。其中驻县部队 9 个，现役军人家属约 210 人，每人 300 元标准。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2月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现役军人家属约 210 人及驻县部队 9 个

补贴标准：现役军人家属每户 300 元，驻县部队 2000-5000 元

补贴范围：现役军人家属、驻县部队

补贴方式：现役军人家属慰问金通过银行代发打卡方式、驻县部队通过购买慰问品方式慰问

发放程序：通过银行代发打卡方式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收益人群为现役军人家属和驻县部队，为现役军人家属送去党和政府的关心和关怀，加强军地沟通交流，促进军地共建，有利于社会稳定。

2. 项目名称：城镇退役士兵（含转业士官）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新政办发[2004] 1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2.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及时收集按时到我县报到并符合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退役士兵的材料，按时兑现补助。其中符合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退役士兵人数约 70 人，根据服役时长及时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2月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约 70 人

补贴标准：复役满 2 年的 40 人，每人 3.4 万元，5 年的 5 人，每人 4 万元，8 年的 2 人，每人 5.4 人万元，12 年的 3 人，每人 8.6 万元，16 年的 1 人，每人 9.8 万元

补贴范围：2021 年退役的义务兵和士官

补贴方式：通过银行代发打卡方式发放

发放程序：通过银行代发打卡方式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收益人群为 2021 年退役的义务兵和士官。通过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义务兵和士官基本生活，提高退役士兵家庭收入，促进社会稳定。

3. 项目名称：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和政发[2000]92 号，新政办发【2012】4 号文件（自治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135.3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核实立功受奖人员信息和享受高原补助人员信息，及时兑现奖励金和高原补助金。其中立功受奖总人数约 150 人，根据立功受奖情况及时发放优待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2月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约 150 人

补贴标准：立功受奖奖励金 113 人，每人 10000 元；优秀士兵约 19 人，每人 500 元；三等功约 8 人，每人 1700 元；高原补助约 10 人，每人 20000 元

补贴范围：2020 年、2021 年在部队服役的义务兵家庭

补贴方式：通过银行代发打卡方式发放

发放程序：通过银行代发打卡方式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 2020 年、2021 年在部队服役的义务兵家庭。在义务兵服役期间，每年年底对家庭给予适当的经济补助，提高参军荣誉感，促进社会稳定。

4. 项目名称：退役士兵社保接续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巴党退役军人组电（2019）1 号，巴机明发（2019）297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对符合补缴条件已到达退休年龄的退役士兵进行补缴医疗，其中医疗保险补交约 20 人，每人约 100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12月

资金来源：县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约 20 人

补贴标准：每人约 10000 元

补贴范围：对符合补缴条件已到达退休年龄的退役士兵进行补缴医疗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

发放程序：符合补缴条件已到达退休年龄的退役士兵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符合补缴条件已到达退休年龄的退役士兵进行补缴医疗，通过补缴医疗保险，部分退役士兵看病有保障，提高退役士兵满意率。

八、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1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1.22 万元，下降 35.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无变动；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23 万元，下降 36.83%，主要原因是：上年是一辆越野车，本年调剂了一辆轿车，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安排资金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无变动。

九、关于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2 万元，下降 2.68%。主要原因是上年是一辆越野车，本年调剂了一辆轿车，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预算安排资金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0.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4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0.59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4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6.2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364.7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和静县双拥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在春节、八一等节假日期间,做好驻县部队和现役军人家属的慰问工作。其中驻县部队 5 个,现役军人家属约 176 人,每人 300 元标准。</p> <p>目标 2: 积极开展拥军优属和双拥工作,巩固军民共建成果,营造军爱民、民拥军的浓厚氛围。</p> <p>目标 3: 通过开展双拥工作,增强群众参军荣誉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现役军人家属人数		≥176 人		
		慰问驻县部队个数		≥5 个		
		开展拥军优属活动次数		≥3 次		
	质量指标	慰问现役军人家属覆盖率		=100%		
		慰问金(品)发放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慰问金(品)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慰问现役军人补助标准		'=300 元/人		
		慰问驻县部队成本		≤1.72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军民共建氛围		有效营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参军荣誉感		持续增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现役军人家属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2.40	其中:财政拨款	202.4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依据新政办发[2004] 148 号文件约 51 人发放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偿费 202.4 万元, 其中: 2 年的 40 人, 每人 3.4 人万元, 计 136 万元; 5 年的 5 人, 每人 4 万元, 计 20 万元, 8 年的 2 人, 每人 5.4 人万元, 计 10.8 万元; 12 年的 3 人, 每人 8.6 万元, 计 25.8 万元, 16 年的 1 人, 每人 9.8 万元, 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 2 年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40 人		
		符合 5 年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5 人		
		符合 8 年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2 人		
		符合 12 年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3 人		
		符合 16 年领取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信息核对准确率		=100%		
		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2 年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3.4 万元/人/年		
		5 年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4 万元/人/年		
		8 年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5.4 万元/人/年		
		12 年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8.6 万元/人/年		
		16 年一次性经济补助标准		≤9.8 万元/人/年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参军荣誉感		持续增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31	其中:财政拨款	135.3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依据和政发[2000]92 号, 新政办发【2012】4 号文件, 约 150 人发放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135.31 万元, 其中: 立功受奖奖励金 113 人*1 万=113 万元, 优秀士兵约 19 人*每人 500 元=9500 元, 三等功约 8 人*每人 1700 元=13600 元, 高原补助约 10 人*2 万元=20 万元, 合计 135.31 万元。</p> <p>目标 2: 通过落实各项补助的发放, 提高退役士兵家庭生活水平, 增强群众参军荣誉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功受奖奖励金人数		≥113 个		
		优秀士兵人数		≥19 人		
		三等功人数		≥8 人		
		高原补助人数		≥10 人		
	质量指标	各类退役士兵信息核查准确率		=100%		
		义务兵家庭信息核查准确率		=100%		
		义务兵家庭信息核查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立功受奖奖励金标准		≤1 万元/人/年		
		优秀士兵标准		≤500 元/人/年		
		三等功标准		≤1700 元/人/年		
高原补助标准		≤2 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参军荣誉感		持续增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医保接续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p>目标 1: 巴党退役军人组电(2019)1号, 巴机明发(2019)297号。对符合补缴条件已到达退休年龄的退役士兵进行补缴医疗, 其中医疗保险补交约 20 人, 每人约 1 万, 计 20 万元;</p> <p>目标 2: 通过开展退役士兵医保接续, 保障其就医, 增强群众参军荣誉感。</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医疗保险补缴退役士兵人数		≥20 人		
	质量指标	信息核对准确率		=100%		
		符合条件补缴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医疗保险补缴标准		≤1 万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政策知晓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享受退休待遇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2月12日